北京校区派驻珠海校区人员审批表（全职人员）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工作证号 |  | | 出生年月 |  |
| 现岗位 | □教师 职称­­­­­­  □其他专技 职称­­­­­­ □管理 职务/职级 | | 派驻期  工作岗位 | | □教师  □其他专技  □管理 | |
| 北京校区  所在单位 |  | | 珠海校区  用人单位 | |  | |
| 申请派驻  期限 |  | | | | | |
| 派驻理由 | （请简要说明派驻期间在珠海校区的主要工作） | | | | | |
| 本人  申明 | 本人同意派驻，严格遵守《北京师范大学北京校区派驻珠海校区人员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。  签名： 年 月 日 | | | | | |
| 北京校区所在单位意见 | | | | 珠海校区用人单位意见 | | |
| 负责人签字：  （单位公章） 年 月 日 | | | | 负责人签字：  （单位公章） 年 月 日 | | |
| 珠海校区人才人事办公室意见 | | | | 学校人才人事处意见 | | |
| 负责人签字：  （单位公章） 年 月 日 | | | | 负责人签字：  （单位公章） 年 月 日 | | |

备注：本表一人一用，一式五份，审批后本人、北京校区所在单位、珠海校区用人单位、珠海校区人才人事办公室、学校人才人事处各存一份。